

证券代码：002427

证券简称：尤夫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-066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三届七次监事会于2015年7月31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7月24日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分别是胡运丽、陈永火、潘清华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运丽女士主持，经审议，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**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**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湖州尤夫工业纤维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》；

备注：具体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：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网址为：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八月一日